

長榮大學 115 學年度運動績優單獨招生備取生遞補須知

主旨：台端報考本校 115 學年度運動績優生單獨招生考試，成績合於備取標準，謹通知遞補相關事宜。

說明：

- 一、A 組備取生遞補地點：本校行政大樓四樓第三會議室。
- 二、A 組備取生遞補作業時間：115 年 4 月 2 日 (四) 下午 2 時~下午 2 時 30 分進行備取生報到作業。下午 2 時 30 分進行遞補作業。備取生遞補時依正取生報到後之運技系日間或進修學制之缺額，於現場以備取名次先後依序唱名遞補，進行選擇至招生名額額滿為止。為維持遞補作業之流程順暢及公正性，會場入口將於下午 2 時 30 分準時關閉，並進行現場唱名遞補，遲到者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進入會場，未依規定時間入場辦理遞補者，視同放棄本次遞補資格，不得異議，請備取生與家長注意！（逾時到場與已到場未獲遞補之考生得於遞補作業結束後，一併納入第二次備取遞補作業名冊）。
- 三、A 組備取生第二次遞補作業（不限 A、B 組與術科項目）：如經第一次備取遞補後，A 組或 B 組仍有缺額時，得隨即進行第二次備取遞補作業。各組於前次未獲遞補、遲到與放棄第一次遞補之備取生得依加權後之總成績高低【同分參酌依序為術科成績、面試成績、資料審查成績（均為加權後之原始成績），如仍同分由招生委員會面試決定】及備取生意願依序唱名遞補至各學制/學系/學程招生名額額滿為止。
- 四、備取生遞補相關程序及規定悉依本校 115 學年度重點運動項目績優學生單獨招生簡章辦理。
- 五、攜帶證件：
 - （一）本招生考試結果通知單。
 - （二）二吋相片 1 張（背面書寫姓名）。
 - （三）身分證正反面影本。
 - （四）畢業證書正本及影本(非應屆生適用)。
 - （五）應屆畢業生尚未取得畢業證書者，請攜帶學生證正本及正反面影本（正本驗畢發還），並填寫切結書（報到現場填寫），於期限內補繳畢業證書，准其先行報到。
- 七、備取生如無法親自辦理遞補者，得填具委託書（附於背面），委託親友持前項相關證件，代為辦理遞補相關手續。
- 八、本校聯絡電話：06-2785123 分機 1161、06-2785601。